纪检监察机关加强抗震救灾资金物资监督检查

向群众交一本放心账

本报记者 姜 洁

截至8月29日，186人被查实有违纪行为，受到党纪政纪处分，其中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16人，受到撤职以上重处分的有20人。

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一笔笔资金、一批批物资源源不断地从国内国际、四面八方向灾区汇聚，如何管好、用好这些饱含深情、凝聚爱心的资金和物资？中央高度重视，各界深切关注。中央纪委监察部和地方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会同有关部门，积极开展抗震救灾资金物资监督检查工作，促进抗震救灾和灾后重建顺利进行。

当前，安置受灾群众、恢复生产和灾后重建任务十分艰巨。19个省市分别对口支援四川省、甘肃省、陕西省受灾严重地区的对口支援机制已经建立。各省市纪检监察机关进一步做好抗震救灾款物监管工作的措施也陆续出台。

建立领导机构和工作机制
监督工作延伸到乡镇、村、组

地震发生后，中央专门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抗震救灾资金物资监管工作，成立了由中央纪委牵头，监察部、民政部、财政部、审计署等部门为成员单位的抗震救灾资金物资监督检查领导小组。有关部门和地区也迅速建立了相应领导机构和工作机制，把监督工作延伸到乡镇、村、组，形成严密有效的监管网络。

四川、甘肃、陕西等受灾地区，均成立了由省纪委书记担任组长的抗震救灾资金物资监督检查领导小组，并指导督促所属受灾市、县、乡（镇）建立了领导机构和工作班子。

承担对口支援任务的省市，都成立了由纪检监察机关牵头，民政、财政、审计等部门为成员的抗震救灾资金物资监督检查领导小组，并建立了各成员单位密切配合的工作机制。

国务院有关部门也成立了相应领导机构，加强对本部门及其系统抗震救灾款物监管工作的组织领导。

规范性文件及时制定发布
救灾款物监督检查工作有据可依

5月20日，中央纪委监察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了《关于加强对抗震救灾资金物资监管的通知》，对加强抗震救灾款物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提出明确要求。其后，针对救灾款物管理使用遇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汶川地震抗震救灾采购管理的紧急通知》、《汶川地震抗震救灾资金物资管理使用信息公开办法》、《汶川地震抗震救灾生活类物资分配办法》、《汶川地震抗震救灾捐赠款物统计办法》等相继出台。

受灾地区和对口支援省市纪检监察机关结合本地实际，也制定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了一批规范抗震救灾款物筹集、分配、拨付、发放、使用和开展监督检查的规章制度。

此外，国务院也制发《关于加强汶川地震抗震救灾捐赠款物管理使用的通知》、《关于汶川地震抗震救灾捐赠资金使用指导意见》、《汶川地震灾后重建条例》、《关于支持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等。这些规范性文件的及时制定发布，使救灾款物管理使用有章可循、监督检查工作有据可依。

专门监督与群众监督结合
引导组织社会力量参与督查

截至目前，中央纪委监察部已派出两批共五个专项检查组，分赴四川、甘肃和陕西三省和中央有关部门、社会组织、群众团体，对抗震救灾款物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并对重要信访件进行督办。

受灾省市纪检监察机关也相继派出专项检查组，对本地区抗震救灾款物管理使用情况开展监督检查。承担对口支援任务的省市纪检监察机关对援建项目管理、工程招标投标、资金使用、物资采购等开展专项监督检查。

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各级纪检监察机关采取多种形式引导和组织社会力量有序参与督查工作。监察部特邀监察员参加了中央纪委监察部专项检查组工作，并积极建言献策；四川省公开招聘了308名社会监督员深入重灾区乡村，参与救灾款物接收、发放等全过程的监督。

快速查办督办案件机制
20人因违法违纪受撤职以上重处分

汶川地震发生不久，中央纪委监察部即制定了《关于严肃纪律保证抗震救灾工作顺利进行的通知》、《抗震救灾款物管理使用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受灾省市、各对口支援省市也出台相关规定，明确了纪律要求。

中央纪委监察部和有关地方纪检监察机关都设立并向社会公布了抗震救灾款物管理使用违纪违法问题举报投诉电话或网络举报信箱。四川、陕西两省纪委监察厅还在受灾县乡和受灾群众集中安置点设立现场投诉点，及时受理群众反映的问题。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建立快速查办督办案件机制，及时查办抗震救灾中失职渎职、截留侵占和违规使用抗震救灾资金物资等违纪违法案件。

截至8月29日，中央纪委监察部和四川、甘肃、陕西等省纪检监察机关共接到群众投诉举报15746件，对反映违纪违法行为的已核查10151件，对查实有违纪行为的186人给予了党纪政纪处分，其中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16人，受到撤职以上重处分的有20人。

传统文学网络时代拥抱谁

孟海鹰

网络、作协主席、打擂……近日，一项名为“全国30省（区、市）作协主席小说竞赛”的活动，在网上拉开序幕。活动启动一周，就已吸引300万用户前来浏览，单部作品阅读量更是高达10万人。

一次网络擂台，何以激起千层浪？事实上，传统文学奖项并不少，此次人们关注的重要缘由，恐怕是活动所传递出的传统作家面对网络的姿态——“能在更广阔的层面上接受读者的检验”，“期望网络能把文学的力量传得更远”、“不要过于强调传统文学与网络文学的区别，它们只是传播介质有很大不同”……

相比起网络的红红火火，传统文学的老阵地确实颇显冷清。以文学期刊为例，发行量的日益减少和读者群的日渐萎缩已是有目共睹的事实。上世纪80年代初期精品文学期刊迭出、动辄发行几十万份的好时光已经不再。今天，作协主席们转身向网，令人期待。

我们有理由期待：传统文学也许可以借助网络的力量，走得更远，得到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我们有理由期待：借助网络，一个国家的精神素养可以在更深广的维度下建构。

网络方便快捷、容量巨大，但同时也泥沙俱下，良莠不齐。所以在这一点上，我们也有理由期待：传统文学的进入，为网络文学激浊扬清。

当我们以一种开放态度来欣赏这次擂台，忍不住要问的，也许还是老问题。一比高下，比什么？怎么比？

事实上，在网络打擂、在线阅读的今天，我们依然有必要重温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一切种类的文学艺术的源泉究竟是从何而来的呢？作为观念形态的文艺作品，都是一定的社会生活在人类头脑中的反映的产物。……人民生活中本来存在着文学艺术原料的矿藏，这是自然形态的东西，是粗糙的东西，但也是最生动、最丰富、最基本的东西；在这点上说，它们使一切文学艺术相形见绌，它们是一切文学艺术的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唯一的源泉。”的确，网络天地再大，闭门造车，依然成就不了优秀作品。

前些日子采访长春电影节，在农村题材影视剧全面走红市场之时，几乎所采访的所有导演，都在清醒地强调，现在仍需大力提倡深入生活，写出贴近现实的鲜活之作。

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传统文学透过网络拥抱的依然是生活，是文学的未来。

人民时评

更多人民时评尽在人民网观点频道
（http：//opinion.people.com.cn）

看得见的公正

本报记者 吴 兢

荣获全国法院“集体一等功”的山东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用行动倾心实践——

法院，为公正而生。公正，对社会公众来说，是一种渴望、一份需求；对于法院来说，是一种承诺、一份坚守，是对党和人民的忠诚。

黄河入海口，有共和国最年轻的土地——山东东营；也有着一支平均年仅38岁、六成有硕士学位或研究生学历的法官队伍：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该院在市人代会上的工作报告，连续9年全票通过；市人大组织评议执法机关，该院获得的满意票最多。

“阳光法院”

数据：获“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全国法院“集体一等功”等200余项荣誉称号；连续4年全省法院综合考核第一。

东营中院民一庭法官翟玉芬，今年6月刚判完一件人身损害案。案情并不复杂：道路施工，油管线立在花池中的支架露出来。路人晚上骑摩托车经过，一头撞在支架上……

公路局和采油厂，都成了被告。一审判定三方有错，原告担责20%，两名被告各担40%；二审时，翟法官将原告责任增为30%，公路局增为60%，采油厂减至10%。

“我们专门去了现场。调查显示，公路局未设明显警示标志，路人未谨慎驾驶，其过错明显高于采油厂。”翟法官解释。

责任大了，原告方却欣然接受。原告代理人、利津劳动就业办公室干部赵新波的答案是：法官不偏不倚，倾听双方意见。我们有不理解的，就打电话咨询和善的翟法官。通过她，也更认识到自己的过错。

“当事人可能会对判决不满意，但只要像朋友一样解释清楚，他们会理解。”翟玉芬认为，法官要以自己的一言一行，让当事人信任。

东营中院，这样的案子有很多，这样的法官有很多。8年来，对经济困难的当事人，东营中院共缓减免交诉讼费260万元；还通过刑事被害人司法救助金等方式，对52起案件的76名困难当事人发放救助金40.6万元。

连续8年无超审限案件，审结案件服判息诉率达99.3%，98%以上的群众满意度……东营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张秀香表示，东营中院大局观念强，坚持司法为民，裁判公信度高。“在群众中有好口碑！”

透明司法

数据：东营中院网站2003年4月开通，点击量超亿次，成为“全国法院十佳网站”；立案、调解等29个环节，全部纳入网络流程管理。

“当时真没想到啊，我的提案这么快就变成了东营中院的文件。”全国人大代表、东营市蜜蜂研究所所长宋心仿感慨道。他也是市政协常委，2003年市政协会上，交了份提案：法院应多提供机会让政协委员旁听庭审。

同年4月4日，东营中院《关于邀请政协委员旁听公开审理案件的暂行规定》正式实施。

几年来，宋心仿每年都要旁听三四件案子，全市政协委员已有200余人次应邀旁听。每次旁听后，还有小座谈，听取委员意见建议。中院接待员要向院领导报告，研究整改措施。

“中院更加主动地接受社会监督。”宋心仿的感受是：这几年法院的形象越来越好。

透明，不仅仅是旁听。

9月19日下午，东营中院就一起申请追加被执行人案公开听证。审判台下，双方举证、质证、辩论；审判台上，人民陪审员李天录格外认真。

“我们身份特殊，有时说话比法官还管用。”李天录说。在东营两级法院，活跃着140名人民陪审员，今年已参审案件665件。

这位辛店镇哨头村原书记，已在东营区法院当了3年陪审员。他的加入，创下东营中院又一个“第一”——首次邀请人民陪审员参加执行听证。

连续8年，东营中院案件执结率逾95%，执结案件标的到位率达80%。执行三庭负责人李贯英说，破解执行难，需要全社会支持。人民陪审员参加执行听证，就是一个好窗口。

目前，东营中院所有生效裁判文书，除涉及国家秘密和个人隐私外，都第一时间在互联网公布；建立审判信息公开披露制度，当事人可申请查阅；工作程序和标准公开承诺，依法公开开庭率100%。

平凡英雄

数据：全市法院70%以上民事案件调解解决，刑事附带民事案调解率达80%；中院连续4年干警违法违纪“零信访”。

案结事了的公正，最令人信服。

一时激愤出手伤人，一起轻伤害案件几乎改变4名青年的人生。最大的刚20岁，最小的还未成年。

一审时，双方刑事附带民事诉讼调解未成，他们被判有期徒刑；二审时，东营中院刑三庭法官张素云情、理、法三管齐下，既指出被害人的过错，又说服青年的父母全力赔偿。她的真诚，感动了双方，调解成功。

赔偿履行完后，被害人主动建议：对4名青年适用缓刑。今年8月，法院综合考虑，决定适用缓刑，给他们新生的机会。现其中3人留在原单位上班。

“感谢法院，感谢法官！”坐在记者面前，4名青年有些紧张。“我会努力重新做人。”他们朴素地表达心声。

“真诚！调解就得真诚。实实在在站在当事人角度做工作，真心实意对待他们。”张素云说。

顶住压力，依法执结涉案标的1.37亿元的胜利油田油泥砂污染案，促使油田解决遗留40多年的问题；配合企业改制，审理破产案60件，安置职工6346人，实现“无震荡”破产；审理全国人数最多的12497名“家属工”诉胜利油田管理局劳动争议案，没有发生激化矛盾、越级上访和影响油田生产事件……

定纷止争，案结事了，付出真心、细心和耐心，东营中院的法官们称得上“平凡英雄”。

在东营中院院长的位置上一干8年，王少南认为，法院不但要公正审判，还要采用人民群众看得见、听得懂、感受得到的方式。“我们将一如既往，按照‘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的要求，维护公平正义、保障和谐稳定，不辱使命、无愧人民！”



9月24日，新疆库尔勒市第一小学六年级班集体创作的校园文化墙作品校园亮相。孩子们利用双休日和课外时间，创作了20多幅精彩画幅，用稚嫩的笔触表达他们看到的世界，展现自我个性和风采。文化墙既突出学生的学习效果，又为展示特长提供了平台。 确·胡热摄

北京房山区——

开启农民健康新生活

阎晓明 朱华夏

家里有政府发放的免费健康教育书，村里处处是健康教育宣传板和免费健身锻炼设施，时不时听区级医院的下乡医生讲课开健康处方。万一生病，有农村合作医疗制度作保障，慢性病可以获得免费药物，急性病则有24小时“家庭医生”随叫随到……

来到北京市房山区河北镇东庄子村，不得不感叹该区启动新农民健康促进工程后，京郊农民的生活竟变得如此之健康、幸福。事实上，这项工程在悄然改变新农民生活方式的同时，也展示了农村卫生服务体系变革的新方向。

广覆盖前提下的局部高保障
——慢性病免费用药政策将覆盖40万农民

东庄子村的崔大妈患有高血压、冠心病、糖尿病，每年医药费都是压在一家人身上的沉重负担。她介绍说，儿子家里也不富裕，孙子们上学也得花钱，以前自己觉得不好受时就吃片药，觉得没事了就不吃药。

自从今年上半年该村实行慢性病防治基本药物免费提供政策后，崔大妈着实松了一口气——“现在可好了，吃药能报销了。”

慢性病防治基本药物免费提供政策，是房山区新农民健康促进工程的重要一环，也是该区继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以来，又一项实实在在帮助农民解决看病贵问题的利民措施。

2003年10月，房山开始推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参加合作医疗的农民，市、区、镇三级财政每人每年给予补贴70元，农民自己出资的部分有20元、40元、80元三档可以选择。在参保年度内，农民患病在公立医疗机构花费的门诊药费和住院医药费用，按照规定比例到各镇的结算中心报销，最高报销比例可达85%，每人每年最多可报8万元。据统计，房山目前全区农民参合率达100%，住院平均报付率达50%，门诊平均报付率达40%。

过去的广覆盖，往往以低保障为条件。对于崔大妈这样的慢性病患者来说，仅一项农村合作医疗制度保障，并不能彻底解决其常年用药常年消费的困境。

从今年4月起，房山区开始对6个乡镇的10万农民实行慢性病防治干预试点，凡是患有冠心病、脑卒中、高血压、糖尿病4种慢性病的农民，都可以免费得到全年治疗用药，以期进一步缓解老病患看病贵难题。这一政策目前已经免费供药10391人，明年扩大优惠面到30万人，2010年惠及全区所有农民，共计40万人。

农村卫生服务网络100%覆盖
——24小时农民健康管家

令崔大妈高兴的，还不只是不用操心医药费。

“社区卫生服务站的大夫给我们免费体检建立健康档案，发了上面有24小时服务电话的温馨联系卡，送药上门什么的全都管，真是太方便了。”崔大妈介绍的这项政策，是房山区新农民健康促进工程的另一特色——农民健康包片包人责任管理制。

看病难是房山农村的老问题，和其他地方不同的是，该区内深山区、半山区、平原面积各占1/3，深山区和半山区地广人稀，特别是深山区，120个建制村分布在9个山区乡镇，总共7.2万人，以前既没有乡村医生也没有卫生室，山民们看病之难，难以想象。

建立完善的农民健康服务体系，首先要完善农村卫生服务网络。从2005年至今，房山区政府投资建立了210个村卫生室、243个社区卫生服务站、改建扩建22个乡镇卫生院。同时，政府在各村选拔乡村医生分配到120个山区、半山区村，还配备了巡诊医疗车，建立“流动医院”。

根据规定，各卫生服务网点都有各自的工作范围和职责，不仅要把辖区内常住人口的健康档案全部纳入信息化管理，建立农民健康电子档案，也要为每个家庭和农民配备保健医生。

崔大妈拿到的那张联系卡资料，其实就是房山特地为农民配备的24小时健康管家。据悉，去年房山“流动医院”的车轮已跑遍了120个山村，服务村民近3200人次，满足患者药品需求近4万元。

结合新农村建设推广防病理念
——每年拿出1000万元投入农民健康促进工程

无论是试点慢性病防治基本药物免费提供政策，还是健全农村卫生服务网络，房山区此次农村医疗卫生领域的改革目的很简单：尽快将农村医疗卫生工作重点转移到疾病预防上来。

房山建立农村疾病预防体系过程中，从资金配备到理念推广，自始至终都与新农村建设工程相结合。

建立完善的农民健康服务体系，基础当然在于完善的资金保障机制。在实践中，该区逐步形成了具有房山特色的“三个一点”资金保障模式，即政府多补一点、集体再搭一点、农民再出一点，为农民健康服务提供多元保障。从今年开始，政府每年还投入1000万元用于农民健康促进工程。

同时，借这几年建设新农村的契机，房山在资金投放时无论“硬件”还是“软件”，都兼顾农村卫生、健身设施建设。目前全区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98.9%，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93.1%，全区建有乡镇文体中心23个，农村文化大院419个，社区文化室74个，文化广场269个，村村配备健身器材，村村开设健康知识大课堂。逢到重大卫生日，卫生科普还下乡赶集提供健康咨询服务。

“现在我明白了‘防病胜于治病’。”周口店村李大爷以前烟不离手、酒不离口，如今和大部分村民一样，天天看政府发放的免费健康教育书，时时听医生讲课，非常注意健康生活习惯。据最新调查统计，房山区农民基本卫生知识知晓率达到81%，健康相关行为形成率达到73%，分别比2000年提高27%和32%。2007年人均期望寿命78.74岁，比2000年增长7.35岁。